

##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7日分别以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思源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

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安排，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我们核实认为：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公司拟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248.4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76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单价的计算结果准确，公司董事吴娜妮、谢文斌、饶水源、孙海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董事会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监事会主席马思源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现提名户娜娜女士为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十二、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实际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